

山西药科职业学院

教务处函〔2021〕32号

关于做好2021-2022-1学期评教工作的通知

院属各系（部）、相关部门：

2021-2022-1学期评教工作即将开始进行。为做好本学期评教工作，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评教时间

2021年12月21日-2021年12月31日。

二、评教要求

1. 各系安排专人负责评教工作，组织本系学生利用手机开展学生评教工作。

2. 各系（部）通知本系（部）专兼职教师、辅导员登录学院网站，点击数字化校园综合平台完成同行测评工作。

三、评教流程

1. 用手机登录 <http://ehall.sxphc.cn> → 综合服务平台 → 输入账号、密码 → 教务网络管理系统。

2. 点击网上评教 → 点击提交教学评价表 → 开始评教 → 评教全部结束后将评教结果提交。

四、评教注意事项

1. 教师、辅导员和学生评教完成后，点击“提交”，评教工作完成。

2. 参与评教的教师、辅导员和学生务必在规定时间内完成评教工作。



(公开属性：主动公开)